

#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3年1月15日在重庆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永利

各位代表：

我代表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五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也是全市法院工作取得重大发展进步的五年。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最高人民法院监督指导下，在市政府大力支持下，在市政协、市监委、市检察院和社会各界广泛监督下，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市党代会精神，严格执行市五届人大历次会议决议，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接续前行、迭代升级，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迈上新台阶，为重庆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五年来，我们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政治建设持续加强。自觉把“两个维护”放在首位、落到实处，坚决兑现市委“三个确保”政治承诺。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和“两个坚持”专题教育、“两个确立”主题教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成立重庆法院党校，开办“重庆法院领导干部大学堂”，强化政治轮训。出台服务保障重庆发挥“三个作用”意见等司法政策文件89份，切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工作安排贯穿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坚决肃清邓恢林流毒影响。自觉接受巡视、审计，全面落实整改措施。切实维护司法领域意识形态安全，坚定不移捍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

五年来，我们坚持狠抓执法办案，审判质效稳步提升。受理各类案件503.2万件，审执结493.9万件，较前一个五年分别上升80.3%和81.5%，主要质效指标稳居全国前列且每年递增。坚持每年发布审判白皮书、典型案例7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指导性案例、196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百篇优秀裁判文书”数量居全国第5位。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2.2万件，判处罪犯17万人，依法宣告12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47名自诉案件被告人无罪；完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任务。审结各类一审民事商事案件248.8万件，案件平均审理周期较前一个五年缩短8天。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1.1万件，工作经验在世界环境司法大会交流。审结一审行政案件4.4万件，支持和监督依法行政。如期完成“基本解决执行难”目标任务，执结案件165.7万件，兑现“真金白银”2591亿元，向着“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不断迈进。

五年来，我们坚持全面履职尽责，服务大局精准有效。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一审民事商事案件182.1万件，涉案金额5844亿元。积极投身大战大考，构建保市场主体司法政策体系，服务保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依法妥善处理涉脱贫攻坚、环境资源、金融借贷、房地产等领域案件，服务保障打赢“三大攻坚战”。推动设立成渝金融法院、两江新区（自贸区）法院、重庆破产法庭、重庆知识产权法庭，妥善办理全国首例铁路提单物权纠纷案、力帆系企业破产重整案、互联网虚假刷单案等重大典型案件，推动构建长江经济带“11+1”省市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协作机制，服务保障“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以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实施。出台服务保障“一区两群”协调发展17条意见，促进“一区”和“两群”各美其美、美美与共。扎实开展世界银行营商环境咨询服务评估相关工作，重庆法院牵头的“执行合同”指标得分位居全球190个经济体前10名，“办理破产”指标得分位居前20名；全国首发法治化营商环境司法评估指数体系和评估报告。

五年来，我们坚持践行为民宗旨，诉讼服务便捷高效。认真贯彻实施民法典，审结一审涉民案件66.7万件。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便民诉讼服务体系，网上立案133.2万件，当场登记立案率始终保持在98%以上。全面推进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引导群众选择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诉前调解102万件。优化城区法庭、城乡结合法庭、乡村法庭147个，建设“生态环保法庭”“旅游法庭”等特色法庭，自主创新的“巡回审判包”收录进中国国家博物馆、中国法院博物馆，“稻田里的巡回审判”“水上巡回法庭”入选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中国脱贫攻坚成就展。推出落实强基导向“六项工作”，获中央依法治国办、全国教育整顿办、最高法院肯定推介，相关做法纳入我市法治中国建设规划实施方案、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社会治理“十四五”规划等文件。

五年来，我们坚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司法公信力不断提升。构建以“8+4”为重心的司法责任制改革制度体系，推行“权责清单”“典型案例动态台账”，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实现三类人员分类管理、人财物系统统管。全面完成基层法院内设机构改革，超过80%的编制和人员配置到审

判执行一线。全国首批开展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确保审判资源、案件结构与职能定位科学匹配。推进民事案件繁简分流，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圆满完成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等试点任务。发扬首创精神，全市法院6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改革典型案例，3项成果写入中国法院司法改革白皮书。聚焦“全渝数智法院”建设目标，编制信息化建设与实施五年规划，以数字技术赋能智慧司法，工作经验连续五年入选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法治蓝皮书。重庆法院司法公信力民意调查指数持续保持高位。

五年来，我们坚持加强自身建设，法院队伍更加过硬。坚持抓党建带队建强管理促审判，自觉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完善党建工作8项制度，实施基层党建组织提升工程。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库，推进三级法院领导班子轮岗交流，全市法院队伍结构明显优化。持续加强司法能力建设，全国审判业务专家增至9人，24人获评全国模范法官、全国优秀法官、全国法院先进个人，19人获评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加强全市法院文化建设，积淀“忠诚为民、崇法尚德、公正廉洁、刚正不阿、改革创新”的新时代人民法院文化内核。16个法院和集体获评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模范法院、全国优秀法院、全国法院先进集体。深化党风廉政建设，立案查处违纪违法干警186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10人。扎实开展队伍教育整顿，2021年立案查处违纪违法干警同比增加200%，中央督导组认为“重庆法院队伍教育整顿取得了显著成效”。

## 2022年主要工作

2022年，举世瞩目的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华民族千秋伟业再启新程。全市法院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线，认真贯彻市第六次党代会和六届二次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红岩精神，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坚持稳中求进、巩固提升、奋发有为，为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一年来，全市法院受理案件117.5万件，其中新收101.3万件，审执结108.2万件，同比分别下降11.1%、18.2%、6.7%，如期完成年初提出的诉源治理目标。未结案件9.3万件，同比下降42.7%，超额完成年初制定的积案清理任务。法官人均结案375.5件，全国领先；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98.7%、案件结收比106.8%，均居全国第2位。5项工作写入最高法院工作报告；14项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在“中国一上合组织国家地方法院大法官论坛”交流经验；371个集体、410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受到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的巫溪法院廖子怀法官入选《人民日报》“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入选“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江北法院、忠县法院获评全国“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

### 一、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筑牢高站位根基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两个确立”的政治成果转化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

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制定深化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市委实施办法62项任务清单，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安排。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主动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重大工作、重大案件。对6家基层法院开展政治督察、司法巡查，提出25个方面整改意见，推动全市法院党的政治建设更加坚强有力。持续做好市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在综合评估中获评“好”等次。

迎接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成立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定期研判、滚动排查、督导检查等6项制度，扎实履行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政治责任，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出台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细化26项具体措施，开展“大学习、大宣讲、大调研、大宣传、大落实”五大活动，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坚持全覆盖开展全员轮训，举办专题读书班、领导干部大学堂、市委政法法学、石柱法院在中益乡“初心小院”开展司法研学，深刻感悟习近平总书记的为民情怀。扎实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真学真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第一时间、第一议题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在具有红色资源的46个人民法庭打造66条红色司法研学路线。石柱法院在中益乡“初心小院”开展司法研学，深刻感悟习近平总书记的为民情怀。扎实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

### 二、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保障高水平安全

增强忧患意识、底线思维，守护巴渝平安，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3万件，判处罪犯3.3万人，其中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2337人。严惩煽动颠覆国家政权、间谍窃取、邪教等犯罪，坚决维护覆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审结故意杀人、抢劫、毒品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

案件5524件6858人。市五中院审结全国规模最大的以人体藏毒方式走私、贩卖、运输毒品案，一审对其中4名罪行极其严重的被告人判处死刑。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认真接受全国扫黑办特派督导，制定贯彻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方案，出台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意见，审结涉黑恶案件171156人。强力推进“黑财清底”，摧毁黑恶势力经济基础，涉黑恶案件查封财产处置到位率达98.9%，受到最高法院肯定推广。加强“一案一整治”，发出司法建议22份，反馈率100%。

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深入推进“全民反诈”，审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其关联犯罪案件2934件5339人。扎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审结相关案件91件206人，对“鑫达润泽系”案件主犯张德征判处有期徒刑并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守护百姓“养老钱”。市一中法院审结“虚假拍卖”诈骗案，为年近九旬的抗美援朝老兵全额追回被骗钱款。审结制售毒猪油、毒粉条、毒胶囊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31件65人，为群众撑起饮食、用药法治“安全伞”。扎实开展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专项行动，审结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案件7件10人，对拐卖4名妇女的冉崇柏严惩重判。与市委政法委、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联合开展“共护未来”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性侵未成年人犯罪。

依法惩治腐败犯罪。协同完善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审结青海省原副省长文国栋等职务犯罪案件225件263人，其中原厅局级以上16人、县处级48人。审结涉民生领域“微腐败”犯罪案件18件24人，对“蝇贪”“蚁腐”严惩不贷。落实受贿行贿一起查、一起罚，审结行贿犯罪案件44件64人，斩断“围猎”利益链。

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证据裁判，依法宣告3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13名自诉案件被告人无罪，裁定准予检察机关撤回起诉10件10人。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1.1万名轻微犯罪被告人适用非监禁刑，对60人免于刑事处罚。推进律师辩护全覆盖，为2118名被告人指派援助律师，充分保障被告人诉讼权利。

### 三、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护航高质量发展

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完善司法保障措施，为“国之大者”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保障。

服务稳住经济大盘。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一审民事商事案件42.1万件，涉案金额1036亿元，最高法院审结的损害公司利益纠纷案入选最高法院十大商事案件。围绕我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建立“1+11”制度体系，缩短涉企案件办理周期、降低解纷成本。出台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15条、保市场主体15条、善意文明执行8条等一系列司法政策，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市中法院创新12条措施，服务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稳经济。与市消委会联合出台意见，全国率先探索建立支持消费者集体诉讼制度，服务我市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研发上线“重庆法院破产协同易审平台”，总结预重整工作经验。审结破产类、强制清算类案件1574件，清理债务1417.6亿元，盘活资产596.5亿元，帮助重庆能源、隆鑫系、比速汽车、聚丰房地产公司等一批企业脱困重生。江北、巴南、荣昌等地法院深化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加强民营企业保护，在全国第四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获通报表扬。涪陵法院创新“司法+”服务企业模式，工作经验受到最高法院肯定推广。

助力创新驱动发展。审结知识产权案件1.9万件，涉案金额14.6亿元，2个案例入选中国法院典型知识产权案例，1篇文章入选全国法院技术类知识产权和垄断案件优秀裁判文书。健全“1+1+2”知识产权审判组织体系，实体化运行知识产权法庭9个巡回审判站，积极推动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三合一”审判改革，构建与科创中心建设相适应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格局。出台技术调查官管理办法，优化技术事实查明机制，保护关键核心技术 and 原始创新成果。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治力度，判决侵犯淮海控股集团集团公司商标权的被告赔偿3000万元。落实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专委会秘书处职责，办好“一会、一刊、一讲坛”，打造知识产权审判“重庆名片”。

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渝金融法院如期揭牌、实质运行，成为全国首家跨省域管辖的法院，司法服务西部金融中心建设翻开崭新一页。两地高院院长带队相互考察交流，两地法院联合签订破产审判合作协议、出台建设工程领域司法解答，发布典型案例91个，在诉讼服务、知识产权、环境资源、执行联动等方面深化司法协作，服务唱好“双城记”、共建经济圈。市中法院审结全国首例跨省域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推动完善川渝两地跨境消费维权合作机制。

促进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1401件，追究刑事责任821人，环境资源刑事审判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出台13条意见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放流鱼苗121.9万尾、异地补植树木2.7万株，渔业法及其实施细则衔接问题司法建议得到农业农村部肯定。市中法院、涪陵、江津、忠县等地法院通过多部门协作、引导被告人参与替代性修复等方式，助力山水火灾灾林“复绿”。市中法院探索“以碳代偿”机制，审结我市首例通过认购碳汇对受损环境进行修复的公益诉讼案，助力碳达峰碳中和。建成环境司法展示馆，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巡回审判站增至45个，全力守护“一江碧水、两岸青山”。

护航高水平改革开放。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731件，工作经验获最高法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涉外审判工作时肯定。与市司法局、市贸促会等单位共建重庆国际商事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打造涉外商事争端解决优选地。完善域外法查明机制，首次运用外国法律审理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同纠纷，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发布年度仲裁司法审查案件情况报告，联合重庆仲裁委、四川高院等单位强化川渝涉外商事与仲裁司法审查工作，促进服务业扩大开放。发布服务保障自贸区建设5年典型案例，在自贸区16个园区搭建“一平台三站室”法治服务保障体系，3个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服务自贸区建设典型案例和亮点举措。两江新区（自贸区）法院司法透明度指数位居全国专门性法院第一。

保障城乡融合发展。妥善办理涉西部（重庆）科学城、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重庆新机场、广阳湾智创生态城等项目建设的土地房屋征收补偿纠纷案件1382件，服务中心城区重大示范工程建设。黔江、九龙坡、武隆、秀山等地法院通过细化服务经济发展司法措施，建立“院企”党建结对机制等方式，助力当地特色产业发展。审结涉“三农”案件3369件，丰都法院在三建乡设置乡村振兴巡回审判点，南川法院健全司法促进金佛山方竹笋产业链发展机制，垫江法院在龙头企业挂牌“司法服务和业振兴实践基地”，云阳法院升级服务基层“天平驿站”，深度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打造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市高法院“车载便民法庭”、万州法院“滨江生态法庭”、沙坪坝法院陈家桥法庭、江津法院双福法庭工作入选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制定重点非法集资案件挂牌督办方案和指导意见，稳妥审结非法集资、传销等涉非法集资犯罪案件332件589人。审结金融纠纷案件15.1万件，数字金融纠纷一体化解决机制建设经验获最高法院肯定推广。市高法院、市中法院联合重庆证监局探索“示范判决+司法调解+行业调解”机制，妥善化解上市公司虚假陈述系列纠纷案，入选最高法院“总对总”多元解纷典型案例。防范化解恒大及类恒大案件风险，审结涉房地产纠纷案件1.5万件，为政府提供供建设意见537条。沙坪坝、九龙坡、南岸、璧山、彭水等地法院妥善化解涉“嘉滨滨江”“富邦金玖”“金色家园”“同景国际”“凯邦两江城”等商品房项目纠纷，服务“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

### 四、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守护高品质生活

发扬人民司法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的优良传统，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强化民生司法保障。审结一审涉教育、医疗、住房、社会保障等民生案件12万件，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审结婚姻、继承等家事案件4.8万件，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187份、人身安全保护令313份。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荣昌法院审结的跨境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案、璧山法院审结的为未成年人人身权益受侵权案、垫江法院审结的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担责案入选最高法院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九大典型案例。加强外卖骑手、快递小哥、网约车司机等领域从业权益保障，审结劳动争议案件2.5万件，帮助务工人员追回“血汗钱”9.2亿元。审结涉军案件75件，强化军人军属权益保障。为困难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6468.9万元，发放司法救助款695.6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出台疫情期间诉讼服务、诉讼程序、案件办理等问题解答，主动下沉社区提供法律咨询、化解矛盾纠纷，积极开展网上立案、线下开庭、云上调解、电子送达，确保为民服务“不打烊”。

助推全面依法治市。服务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为人大、政府立法和制定规章制度提供法律意见29件次；开州法院汉丰湖法庭成为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报送立法建议72条；沙坪坝法院选派29名立法信息员，服务我市首个“国字号”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审结一审行政案件8152件，连续十年发布行政诉讼白皮书和十大典型案例；与市检察院、市司法局联合出台25条意见，率先在全国省级层面建立行政争议全域协同治理机制，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完善司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长寿、大足、铜梁、梁平、石柱等多地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为100%；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发出司法建议1031份，促进有关单位堵漏洞、强管理。落实普法责任制，开展“非凡十年看法院”系列直播，与重庆广电集团联合制作《法官来了》《法官在线》111期，依托“车载便民法庭”开展以案释法等活动3608场次，讲好全民共享的法治公开课。

及时兑现胜诉权益。加强执行规范化建设，执结案件37.1万件、同比下降10.7%，执行到位600.6亿元、同比上升13.3%，执行完毕率、实际执行到位率等8项指标位居全国法院前十。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建设，联合市公安局开通“车驾管”专线，线上快速查封、解封车辆3.7万件次；联合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多功能线上运行不动产产程查控系统，实现不动产查询、查封、过户“一网通办”“一键控制”；联合市通信管理局开展失信被执行人手机彩铃等试点工作，促使320名失信被执行人主动兑付欠款1259.5万元。市中法院联合黔江、石柱、秀山、酉阳、彭水等地党委政法委建立综治网格员协助执行工作机制。加大失信惩戒和拒执行为打击力度，发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9.6万条，限制高消费20.2万人，罚款、拘留1146人次，移送追究刑事责任96人，促进全社会重信守诺。全面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全年成

交87.1亿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3.1亿元。市五中院通过网络司法拍卖、网上智能执行向某公司一次性兑付执行案款4.7亿元，保障企业资金链安全。

大力弘扬新风正气。发布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例，注重发挥司法裁判价值导向作用，引领社会向上向善。渝中法院审结要求医院返还冷冻胚胎案，肯定特殊物承载的人格利益和情感寄托。渝北法院审结“水滴筹”性质认定案，明确保险公司不得因患者获赠捐助款减轻理赔责任。江津法院审结偷窥盗亡案赔案，明确守法者无需为他人违法行为买单。潼南法院判决支持女儿在过世父母墓碑上刻名维权，尊重传统伦理观念和公序良俗。荣昌法院审结离婚财产分割案，以司法裁决方式明确弱势方终身居住权。通过一个个典型案例明规则、扬正气，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

### 五、持续推进司法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确保高质量司法

坚持用改革的思维、创新的方法破解制约司法公正的深层次问题，努力在更高层次上实现权力与责任平衡、放权与监督结合、公正与效率统一。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入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优化再审审查和审判衔接程序，合理调整办案资源，强化再审程序制约监督功能；探索提级管辖案件要素式审查，妥善审理“双减”政策下教育培训合同纠纷等重大典型案件，工作经验获最高法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改革中期工作时肯定。深化法官员额制改革，遴选法官161人，递补42人，退出54人。首次召开全市法院司法改革工作会议、调研工作会议，系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十年改革、调研工作经验。发布重庆法院司法体制改革典型案例1个，案例入选人民法院司法改革案例选编。

全面落实落实司法责任制。制定落实审判责任25条实施意见，加强重点案件评查机制建设，全方位扎紧办案责任制度“笼子”。健全法官惩戒工作机制，完成法官惩戒委员会换届，修订法官惩戒委员会章程。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压紧压实院庭长带头办案和监管责任，全市法院庭长办案41万件。用好“审执”“审执”深度融合的两张表，实行部门单月调度督促、院领导双月督导约谈、党组季度推进研判，切实加强审判监督管理。规范审委会、专业委员会及庭法官会议运行，完善法律适用疑难问题研讨、改发案件双向沟通等平台功能，促进裁判尺度统一。

深入推进诉讼制度改革。全面贯彻实施新修改的民事诉讼法，制定加强小额诉讼程序适用21条意见，审结小额诉讼案件19.4万件，案件平均审理时长同比减少9.5天。完善简易程序适用，探索适用令状式、要素式、表格式等简式裁判文书，简易程序适用率83.1%。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出庭作证1379人次，以庭审程序公正保障裁判实体公正。落实刑罰执行制度改革要求，假释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审结减刑、假释案件4384件。

加快建设“全渝数智法院”。全力抓好信息化建设与实施五年规划落实，高效完成53.8%的建设任务。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改革，统一网上办案流程规则，打造覆盖网上立案、卷宗生成、智慧庭审等30多类功能的全流程网上办案体系，便捷当事人诉讼和法官办案。研发上线干警业绩评价系统，构建纵向贯通三级法院、横向覆盖三类人员、相同模型不同系数的全员评价机制，实时动态“画像”，激发司法生产力。“区块链+金融案件智慧审评”入选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综合性试点重点应用领域。智慧司法便民服务获评工信部5G应用征集大赛社会治理专题一等奖，“全渝数智法院”建设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

### 六、着力发挥诉源治理牵引作用，促进高效能治理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法治在社会治理中的保障作用，促进自治、法治、德治、智治“四治融合”。

推动健全诉源治理大格局。建设诉源治理信息平台，对接市委政法委综治平台，实时展示各区县、乡镇“万人起诉率”、各类案件落地情况，推动市委平安办诉源治理24条措施落地落实。涪陵、大渡口、永川、铜梁等地法院促进区县矛盾纠纷化解中心、联调中心建设。延伸拓展诉源治理网络，横向拓展与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加强与金融、物业、道交等专业调解组织协作；纵向深化法院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点对点对接基层社会治理单位747家，及时预防纠纷、排查矛盾、化解纠纷。全市法院诉前调解39.2万件，调解成功31.9万件，同比分别上升22.5%、58%。市高法院、合川法院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国交流。

巩固提升“一站式”建设成果。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要求，制定规范民商事立案及管辖16条措施，切实保障当事人诉权。全面升级诉讼服务大厅，设置“智能导诉系统”“智能云柜”，发挥12368热线“一号通办”功能，办理群众诉求58.3万个，诉讼服务质效保持全国前列。完善律师服务平台，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构建老典型诉讼服务机制，帮助老年当事人跨越“数字鸿沟”，服务温暖“夕阳红”。北碚法院合力打造“一家法律驿站”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巴南法院“一体化”在线司法确认机制获人民日报“点赞新时代”专栏报道。

深化拓展落实强基导向“六项工作”。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司法资源下沉路径，建设重庆法院强基导向工作平台，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入驻调解组织，调解员分别增至2299个、8519名，日均调解案件3.6万件，调解成功率78.3%；推动最高法院第五巡回法庭挂牌设立“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在人民法庭、专门法庭等挂牌“代表委员联络站示范联络点”12个，以点带面探索“代表委员联络站”向一线延伸；荣昌法院推动党委代表入驻模式，打造“两代表一委员”联络站。“一街镇一法官”细化拓展出“一企业一法官”“一园区一法官”等特色品牌，精准供给“定制化”司法服务；铜梁法院打造“街镇一体化”2.0版，集成推进“六项工作”。（下转10版）